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2月26日上午 10:30 在公司 302 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 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 如下:

一、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将注册地址由"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 道水湾社区蛇口兴华路南海意库 5 栋 302B、303、304(仅限办公)"变更为"深 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5号新时代广场(二期)1号楼1901-1905"。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地址变更事项,拟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
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蛇口兴华路南海	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 5 号新时代广场
意库 5 栋 302B、303、304(仅限办公)。	(二期)1 号楼 1901-1905。邮编:
邮编: 518067	518067

除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 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执行,董 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章程备案手续,并授 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提出的审批 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本次 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